公开采购文件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5年度至2028年度渗滤液外运处置项目（重新采购） |
| 项目采购编号： | ZZ12503438 |
| 采购人： |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
| 采购代理： |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

2025年06月

目录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6

投标邀请书 6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8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8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100分） 12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15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15

第二章 技术需求书 16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18

一、 说明 18

1. 适用范围 18

2. 定义 18

3. 货物和服务 18

4. 投标费用 18

5. 知识产权 18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19

7.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19

8. 踏勘现场 19

二、 采购文件 20

9. 采购文件的组成 20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0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13. 投标文件编制 21

14. 投标报价说明 21

15.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22

16. 投标有效期 22

17. 投标保证金 22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23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24

20.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24

21. 投标截止期 24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5

五、 开标与评标 25

23. 开标 25

24.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25

25.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26

26. 评标程序 26

27.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28

28. 纪律和保密事项 28

六、 授予合同 28

29. 合同授予标准 28

30. 发布中标结果 28

31. 资格后审 29

32.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29

33. 履约担保 29

34.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30

七、 异议 31

35. 异议 31

八、 其他 31

36.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31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32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37

投标文件目录 37

附件1.评分标准索引表 38

价格文件 39

附件2.开标一览表格式 40

附件3.报价明细表格式 41

商务文件 42

附件4.投标书格式 43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44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45

附件7.资格申明 46

附件8.营业执照 47

附件9.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48

附件10.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49

附件11.承诺书格式 50

附件12.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51

附件13.业绩表 52

附件1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53

技术文件 55

附件15.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56

附件16.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57

附件17.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58

附件18.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59

附件19.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61

附件20.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62

唱标信封 63

附件21.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64

##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

### 投标邀请书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5年度至2028年度渗滤液外运处置项目（重新采购）**（项目编号：**ZZ12503438**）进行国内公开采购，欢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概况**

1、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5年度至2028年度渗滤液外运处置项目（重新采购）**

2、预算金额（元）：¥4,330,800元，单价为¥2406元/吨

3、最高限价（元）：¥4,330,800元，单价为¥2406元/吨

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5、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号 | 项目内容 | 采购供货单位数量 | 完工期 |
| A | 填埋场渗滤液外运处置 | 1 | 签订合同后三年服务期，每年年底调节池渗滤液需全部转运处置完毕，确保渗滤液不跨年储存。 |

6、项目需求：详细内容请参阅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一般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各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无欠税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附件格式）

（4）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投标人未被列入东实环境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其他要求：

（1）投标人具有环境主管部门颁布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收集、贮存、处置（焚烧、物化处理）且核准经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HW49类中的772-006-49）；

（2）投标人所委托的废物运输单位须具备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用专用车辆运输；专用车辆的驾驶人员、押运人员需取得相应的危险货物运输从业资格证。【提供委托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专用车辆驾驶人、押运人员危险货物运输从业资格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dgsy.com.cn/www/index.jsp）、东实环境公司官网（http://dshuanbao.com.cn/）及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ztender.com）发布。

1. **获取招标文件方法：**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可自行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zztender.com/）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年07月09日（北京时间）09:30-10:00。

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年07月09日10:00（北京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3、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旗峰路190号城市花园商贸中心903室。

4、开标事宜：**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

5、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梁小姐

采购人地址：东莞市谢岗镇曹乐村同心路西200米

采购人联系电话：0769-8763982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旗峰路190号城市花园商贸中心903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黎伟峰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9-22306832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546797358@qq.com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025年06月18日

## 第二部分相关资料表格

### 附表一：投标资料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一、说明** |
| 1 | **项目最高限价（单位：元）** |
| 与项目预算一致。 |
| 2 | **发包方式** |
| □**固定总价包干；**☑**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包干；**□**费率 ；**□**其他 ；** |
| 3 | **资金来源** |
| 自筹资金。 |
| 4 | **踏勘现场** |
| ☑不组织 。□组织，踏勘现场时间、地点： 。  |
|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
| 5 | **投标语言** |
| 中文。 |
| 6 | **投标报价** |
| 详见投标人须知。 |
| 7 | **投标保证金** |
|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万叁仟元整（¥43,000元**）。 |
| （2）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账户名称：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东莞分行东城支行 ；银行账号： 769904271810788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彭小姐 联系电话：0769-22306832**（注：各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备注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如有字数限制项目名称可简写。）** |
| 8 | **投标保证金退还** |
|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无息退还，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无息退还。（2）为方便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投标人应制作《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随唱标信封一并递交。 |
| 9 | **投标有效期** |
| 九十天。 |
| 10 | **投标人应提交以下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由唱标信封、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电子文档五部分组成；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电子文档装入唱标信封一同封装；具体编制和封装要求详见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
| **投标文件类型** | **份数** |
| **唱标信封** | **1** |
| **投标文件正本** | **1** |
| **投标文件副本** | ☑**5** □**7** |
| **电子文档** | **1** |
| **U盘，须含盖章版PDF投标文件和WORD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WORD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文档。** |
| **三、开标与评标** |
| 11 | **本项目评标方法** |
| 综合评分法。 |
| 12 | **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 |
| 见附表二。 |
| 13 | **评标委员会** |
|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五 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 **四、授予合同** |
| 14 | **履约担保** |
| 1.履约担保金额为： 合同金额的10% 。2.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中标结果公示后待中标单位与采购人协商确认）3.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10%，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4.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 7 天内保持有效。5、履约担保要求：（1）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名称在签订合同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3）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4）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5）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①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②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7）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
| 15 | **中标服务费** |
| （1）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及相关规定并下浮30%向中标单位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参照；中标服务费最低收费标准为陆仟元整。 |
| （2）中标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费汇入账号：收 款 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中支行账　　号：106004516010002561 |
| 注：本表关于要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不满足采购文件中 “★”条款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 附表二：商务技术评分及价格权重表（满分100分）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技术部分 | 项目理解程度 (8.0分) | 根据各投标人对技术响应程度进行评审：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理解程度高，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对项目实施提出建设性意见详细完善、科学合理、可行性高且有利于项目实施，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 8 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理解程度较高，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较到位，对项目实施提出建设性意见较详细完善、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且较有利于项目实施，得 6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理解程度一般，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到位，对项目实施提出建设性意见基本详细完善、基本科学合理、可行性基本可行且基本利于项目实施，得 4 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理解程度差，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不到位，对项目实施提出建设性意见不详细完善、不科学合理、可行性差且不利于项目实施，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合理化建议 (8.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重点、难点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实施方案情况进行评审：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程度高，得8分。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实施方案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得4分。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实施方案不具备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运维处置方案 (8.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运维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和合理性进行评审：运维方案非常完整可行，且详尽合理具体，得8分；运维方案完整可行，且较合理，得6分；运维方案可行，且基本满足条件，得4分；运维方案简单，有简单的方案，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安全保障与应急处理能力 (8.0分) |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各项安全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针对设备设施故障抢修、意外情况处置能力（如：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化学品泄漏、调节池溢流或溃坝、渗沥液输送管线泄露等突发事件紧急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和具体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制定的各项安全保障措施合理，针对设备设施故障抢修、意外情况处置能力（如：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化学品泄漏、调节池溢流或溃坝、水质变化、渗沥液输送管线泄露等突发事件紧急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和具体实施方案可行的，得8分；制定的各项安全保障措施较合理，针对设备设施故障抢修、意外情况处置能力（如：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化学品泄漏、调节池溢流或溃坝、水质变化、渗沥液输送管线泄露等突发事件紧急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和具体实施方案较可行的，得6分；制定的各项安全保障措施基本合理，针对设备设施故障抢修、意外情况处置能力（如：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化学品泄漏、调节池溢流或溃坝、水质变化、渗沥液输送管线泄露等突发事件紧急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和具体实施方案基本可行的，得4分；制定的各项安全保障措施合理性较差，针对设备设施故障抢修、意外情况处置能力（如：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化学品泄漏、调节池溢流或溃坝、渗沥液输送管线泄露等突发事件紧急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和具体实施方案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环境保护管理措施 (8.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环境保护管理措施进行评审：具备完善的环境保护方案，且方案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程度高，得8分；具备较完善的环境保护方案，且方案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得4分；具备环境保护方案但不完善，且方案不具备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体系认证 (12.0分) |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监委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个得4分，本项最高得12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符合以上要求的不得分。 |
|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12.0分) | 1、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人社部门或职改办 （即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环境工程类或化工类中级以上职称证书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2、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人社部门或职改办（即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环境工程类或化工类中级（或以上）职称的，每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备注：须提供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购买的距开标前6个月（不含开标当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个人具有多个职称证的按一人一证计分，不重复得分。） |
| 业绩 (15.0分) | 投标人具有填埋场渗滤液（或浓缩液）的处置（或运营）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15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服务便利性 (6.0分) | 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小于等于2个小时到达并处理问题，得6分；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不含）～4（含）个小时到达并处理问题，得3分；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超过4个小时到达并处理问题，得1分。无提供相应承诺及证明的不得分。注：需提供投标人所在地至“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驾车导航的百度地图截图、营业执照及场地证明（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15.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 第一章 商务需求书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 明** |
|  | 完工期 | 签订合同后三年服务期，每年年底调节池渗滤液需全部转运处置完毕，确保渗滤液不跨年储存。 |
|  | 项目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付款方式 | 1、每完成约300吨渗滤液运输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处置费用，按实际处置量结算；2、以上实际数量均以省固废平台联单为准，中标人请款前应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
|  | 投标有效期 | 自开标之日起90天。 |
|  | 合同条款 |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

### 第二章 技术需求书

1. **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2025年度至2028年度渗滤液外运处置项目（重新采购）

1. **项目概况**

东莞市东南部卫生填埋场项目运营期间，实行严格的作业制度，实施高标准的作业流程，坚持库区全覆盖、作业小开口、雨天不作业原则，有效控制了渗滤液的产生。

2025-2028年度合同期内计划外运处置1800吨渗滤液，具体以实际产生量为准。每年年底调节池渗滤液需全部转运处置完毕，确保渗滤液不跨年储存。拟计划按危险废物HW49(772-006-49)外运处置。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1、中标人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且在运输和处理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2、中标人应确保已依法制定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局备案。

3、中标人应协助甲方办理备案手续，在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并通过审核。

4、中标人应确保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合法合规，符合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保证采购人不因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而受到处罚或者通报。

5、中标人应协助采购人检查废物包装物是否结实并封口紧密、完成危险废物储存标识标志设置等规范管理工作，确保符合收运要求。

6、中标人负责合同约定危险废物的运输，根据采购人的现场条件安排运输车辆/提供必要的包装物。由于采购人现场有3.5m限高问题，中标人提供的车辆必须满足现场要求，如采用罐车运输，需满足限高问题，如采用其他运输车辆，则除满足限高问题外还需提供必要的容器和危险废物标签。中标人应保证提供的废物包装物完好、结实并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危险废物在存储、装卸及运输过程发生泄露、渗漏、发生物理或化学反应等异常。

7、废物运输之前采购人的废物名称及响应人的包装须得到双方认可；任何一方对“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填写信息有异议，双方须根据实际发生收运情况（承运单、磅单等凭据）重新确认并修正平台信息，直至完成提交。

8、本项目约定处置的危险废物，在运出采购人2号门岗之前，其相关责任由采购人负责，在运出采购人2号门岗之后，其相关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9、合同签订之前，采购人到中标人项目处进行实地考察，核实处理工艺，后续实际转运也会安排专人跟进危废转运车辆到处置现场，确保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处置，如中标人项目现场处理工艺等技术条件与投标情况不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10、中标人所委托的废物运输单位须用专用车辆运输；专用车辆应当悬挂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标志；押运人须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证照。

## 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

### 说明

#### 适用范围

* 1. 采购范围：见本文件《用户需求书》

#### 定义

* 1. 采购人：见投标邀请书。
	2. 投标人：响应采购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法人：法人是依法在国内进行注册并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4. 中标人：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5.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邀请书。
	6.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相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7. 合同：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8. 公章：公章是指经过正规的法定程序并备案的法人公章与投标专用章。（投标人如在投标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说明该“投标专用章”与法人公章具备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且投标当天应携带相关原件到现场，以供核查。因投标文件未提供相关手续复印件和无法核查投标专用章的真实性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时间：本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 货物和服务

* 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 投标费用

*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知识产权

*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4. 采购货物为计算机办公设备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 关于联合体投标

* 1.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
	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在领购采购文件时，应提供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各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采购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 除联合体协议明确授权盖章单位外，联合体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均须加盖联合体所有组成成员的公章，否则该处盖章无效。
	9. 联合体进行评分时，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

####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 1.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踏勘现场

* 1. 《投标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实施地点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采购文件

#### 采购文件的组成

* 1. 采购文件包括：

（1）投标邀请书；

（2）投标资料表；

（3）用户需求书；

（4）投标人须知；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及公告为准。
	2. **采购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中文译本应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确认，否则按无效处理），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除非采购文件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 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附件格式中要求提供的表格。
	2.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唱标信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密封。

#### 投标文件编制

* 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 因投标文件编制存在歧义对投标人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 投标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公章不一致，若投标单位名称已进行变更，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4. 投标文件密封、标记及内容与本项目采购信息不符，导致无法分辨所投项目为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无效。
	5. 投标人须客观撰写投标人简介（格式自理，并提供相关证明）以及所投的产品或服务说明。
	6. 投标文件若出现以下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可能间接影响评审秩序，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内出现无官方证明文件的行业地域排名或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字眼的。

（2）投标文件内出现恶意诋毁、贬低其他生产经营者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内容。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投标报价说明

* 1. 本次采购，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中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以人民币（或相关费率）报价。
	3.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的证明文件

* 1. 证明服务或货物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主要内容、标准、质量、人员资质、计划安排、报告审核等的详细说明；对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要求进行详细应答和说明。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1、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投标有效期

* 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

####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提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17.7）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 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投标资料表》中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投标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17.1和17.3）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采购人如果按照采购文件另外规定延长了投标文件有效期，则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金后，携带退保证金声明函、投标保证金汇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人自行返还至投标人的原转出账户。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密封和标记

* 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的份数准备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唱标信封和电子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公章。
	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联合体投标文件的【正本】及【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所有联合体组成成员的公章。（文件每页盖章等同于盖骑缝章）
	4. 电子文件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U盘储存，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随投标文件一同密封提交。
	5.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及盖章。
	6.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进行非透明的封装，以防止投标文件内容的泄露。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采用透明包装进行密封的投标文件。
	7. 密封破损导致投标文件内容直接或间接泄露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8.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和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内还须包括并不限于：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随身携带，以备查核）和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开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按上述要求与开标一览表一并密封提交。“唱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1份）。
	9. **未单独提交唱标信封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进行唱标，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0. 所有的信封均应注明：
1. 收件人：
2. 投标单位名称：
3. 项目名称：
4.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1. 密封信封上的项目编号错误或项目名称出现严重歧义的（包括采购内容不符），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 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3. 投标人同时参加几个包投标时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递交。
	4. 传真、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 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通讯方式应保持联络畅通，因联系不上而导致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迟交的投标文件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 有违反其他法律规定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投标样品（如需提交）

* 1.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本服务项目涉及的部分设备或产品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交《样品清单》。
	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或货物编号。
	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履约验收标准的参考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负责。

#### 投标截止期

* 1.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指定地点。
	2.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出任何的补充和修改。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3. 投标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开标与评标

#### 开标

*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程序：
	3.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
	4.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现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不得再提出异议。
	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8.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 评标委员会及评标方法

* 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负责评标工作。
	2. 评审方法：本次采购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3. 定标原则：在最大限度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内容，分为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评审流程包括符合性检查、澄清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编写评标报告等步骤。
	5.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纸质版形式提交，如投标人拒绝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有权核对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投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核查。

#### 评审原则及评标过程的保密

* 1. 评审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
	2.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 评标程序

* 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公开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将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评 审 内 容** |
| 1 |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各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无欠税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 （4）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附件格式） |
| （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6）投标人未被列入东实环境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 |
| （7）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其他要求（如有）。（提供《附件9.相关资质证明文件》中对应证明文件。） |
| 2 | 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 3 |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4 | 投标总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 5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6 | 无负偏离标注“★”符号的条款。 |
| 7 |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以上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带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采购。

*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现场通知时间为准），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加“★”号）、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合同条款的重大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商务、技术、价格评审（具体评审项目详见投标资料表）

* 1. 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进入综合评审。采购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因国家政策变动导致新旧证书名称不一致，旧证书未取消且新旧证书具有同等效力的，投标人提供新证书与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旧证书给予同等认可。
	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评出得分，将价格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相加得出最终评标得分。
	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价格评分相同的，按商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高的排前，得分低的排后；按上述环节依然存在同分情形而不能确认排名顺序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投票，得票多的排名在先。当第一轮投票结果为投标人得票数相同时，再次进行投票，如此类推，直到能确定排序次序为止。

#### 纪律和保密事项

* 1.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按相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3. 获得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采购文件中要求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授予合同

#### 合同授予标准

* 1.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人。

#### 发布中标结果

* 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2. 中标公告期限为3个日历日。
	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资格后审

* 1. 采购人将**有权**根据本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2.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中标人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中标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4. 如发现中标候选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采购人有权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 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 1. 中标人应当自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在合同签订时，应注意合同中约定的工期开始时间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时间。
	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 中标人在评审结束当天至合同履行结束，若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如国家出台新法律法规等）造成投标人资质的变动，投标人应以纸质版形式通知采购人。若资质变动导致中标人不再具备履行合同资质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履约担保

* 1. 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署）时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
	2.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7天内保持有效。
	3.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4. （1）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5. 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6. ②保函的格式参考投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7. 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8. （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10%。中标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9.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采购文件（33.1至33.3）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0.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1.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中标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

（1）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

* 1.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

#### 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 1.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按本须知规定向采购人提交一份合同预付款等额有效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前15日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2. 预付款保函应：

（1）由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支行及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2）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 1. 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34.1至34.2）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预付款。
	2. 如果中标人提交的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先于采购文件要求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预付款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预付款保函到期前将未抵扣的预付款金额转为现金存入采购人账户。

### 异议

#### 异议

* 1. 采购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 1.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 其他

####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 1.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编号：**

甲方：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甲方须依法集中处理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乙方受甲方委托就危险废物收运、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内容：

一、经协商，双方确定危险废物种类及数量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废物名称 | 年预计量（吨/年） | 废物类别 | 处置方式 | 废物形态（液态、固态、半固态） | 主要成分 | 产生来源 |
| 1 | 渗滤液 |  |  |  |  |  |  |
| 预计处置量 |  | （吨/年） |

二、合同期内运输详细见专用条款第一条。

三、合同期内费用支付详细见专用条款第二条。

四、甲方承诺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本合同通用条款约定的异常情况；乙方承诺按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收运处置废物。

五、**本合同有效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六、协议书与通用条款、专用条款、附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其补充和修改，同一类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通用条款一般不予修改，如有修改填写至专用条款横线处，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冲突的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专用条款部分须经双方盖章确认。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本合同经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共一式叁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贰份。

|  |  |  |
| --- | --- | --- |
| 公司全称（合同章/公章） | 甲方：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 乙方： |
| 法定代表人（签章）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  |  |
| 签订时间 |  |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1.1、合同签订后，若合同期内甲方交于无资质单位或甲方自行处理的，甲方承担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所有法律责任。

1.2、甲方完成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并通过审核，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安排废物收运，甲、乙双方商定收运时间。

1.3、甲方应参照现行有效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相关条款要求，选择相应的包装物，分类包装，设置对应的标签与安全警示标识。标签内容包括“产废单位名称、废物类别、废物名称、主要成分（化学名称）、危险特性、废物重量、产生日期”等。

1.4、甲方承诺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以下异常情况：⑴、危险废物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危废清单类别的（特别是易燃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和含氰含砷等剧毒物质）；⑵、危险废物的标识不规范或错误的；包装物污损、破损、严重变形和密封不严、泄露的；⑶、两类及两类以上危险废物混入同一包装物内，或者固态与液态、有机与无机废物混装同一包装物的；⑷、危险废物中存在未如实告知乙方危险化学成分的；⑸、违反危险废物运输和包装相关国家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其他异常情况的。

1.5、甲方应保证废物包装物完好、结实并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危险废物在存储、装卸及运输过程发生泄露、渗漏、发生物理或化学反应等异常。

1.6、废物运输之前，甲方应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实际收运前，甲方废物名称及包装须得到乙方认可，如不符合合同相关约定，甲方负责整改直至乙方同意接收。乙方同意接收仅代表甲方包装符合乙方收运要求。

1.7、乙方收运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辖区作业前，甲方有义务并有责任将其公司的EHS管理要求（环境、健康、安全）对收运人员进行提前告知。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2.1、乙方应保证所持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在合同期内的有效性。

2.2、乙方指定具备危险废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运输单位承运，运输单位派专用车辆及具备相应机动车驾驶证和危险货物运输从业资格证的司机进行运输，运输车辆需配套性能良好的设备设施，确保渗滤液收运工作效率和稳定性，同时安排在工作时间进行收运，工作时间之外甲方有权拒绝收运，相关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3、乙方收运人员自行配备个人防护用品等，进入甲方厂区后文明作业并遵守甲方EHS管理要求，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

2.4、乙方保证各项处理处置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技术要求，并且在运输和处理处置过程中，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2.5、乙方应确保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合法合规，符合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保证甲方不因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而受到处罚或者通报。

2.6、乙方负责合同约定危险废物的运输，根据甲方的现场条件安排运输车辆/提供必要的包装物。由于甲方现场有3.5m限高问题，乙方提供的车辆必须满足现场要求，如乙方采用罐车运输，需满足限高问题，如采用其他运输车辆，则除满足限高问题外还需提供必要的容器和危险废物标签。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废物包装物完好、结实并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危险废物在存储、装卸及运输过程发生泄露、渗漏、发生物理或化学反应等异常。

三、双方责任和义务

3.1、双方协商确定收运时间，完成交接危险废物时，应在废物移交单据上签名确认，并应按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及时准确填写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一方对填写信息有异议，根据实际发生收运情况（以磅单为准）重新确认并修正平台信息，直至完成提交。

3.2、本项目约定处置的危险废物，在运出甲方2号门岗之前，其相关责任由甲方负责，在运出甲方2号门岗之后，其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3.3、因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而知悉的对方任何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的废物种类、名称、数量、价格及技术方案等，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违约方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赔偿对方直接经济损失。

3.4、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借口和理由向乙方索要财物或其他非法利益。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进行行贿。任何一方违反上述反腐条款的，应向守约方赔偿因此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四、收运及运费

以专用条款为准。

五、处置费用及结算

以专用条款为准。

六、违约责任

6.1、甲乙双方均需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合理办理相关的环保备案审批手续，如因一方未能及时完成相关手续导致违约的，由此产生的责任由违约方自行承担；若因此导致守约方被处罚的，所有责任亦由违约方承担。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上述备案手续，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未及时完成备案手续，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2、甲方废物类型、数量、名称及包装不符合合同相关约定的，乙方拒绝接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以下情况导致乙方在运输、装卸、处置过程中发生人身或安全事故，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⑴、废物名称有误及包装不当；⑵、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存在过失造成乙方将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或爆炸性、放射性废物装车或收运进入乙方仓库的；⑶、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甲方未及时通知导致乙方损失。

6.3、乙方可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予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的，乙方退回给甲方，所产生的收退运费及其他费用等均由甲方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6.4、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如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仍不予以改正，守约方有权中止直至解除本合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6.5、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七、其他

7.1、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五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并书面通知对方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予相关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双方协商一致不履行的，则签订解约协议。

7.2、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否则，提交至提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双方确认司法机关后可以通过合同提供的邮寄或电子邮箱两种方式送达各个司法阶段诉讼法律文书。如地址提供不确切或者地址变更后告知不及时，使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同时，无论法律文书送达合同专用条款尾部的地址或电子邮箱或退件，送达或退件之日均视为相关法律已经送达。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专用条款内容包含甲乙双方商业机密，除用于内部存档，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服务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一、收运及运费

|  |
| --- |
| （一）运输费用标准：合同期内提供运输服务，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
| 运输费用说明 |
| 1.1、甲方完成“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申报后通知乙方收运联系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天内或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到甲方处收运。 |

二、处置费用及结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废物名称 | 废物小代码（最终以平台联单为准） | 处置方式 | 包装方式（桶装、袋装、箱装） | 年预计量（吨/年） | 含税单价（元/吨） | 付款方 |
| 1 | 渗滤液 |  |  |  |  |  |  |
| 预计处置量合计（吨/年） |  |
| 三、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元（人民币 元整），提供履约担保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开具银行履约保函，否则，视作乙方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1、双方同意以下方式结算。本协议下双方的结算方式如下：乙方每完成约300吨渗滤液运输后，乙方根据合同附件的废物单价及本合同专用条款第四条的运费标准制作《对账单》（按实际处置量结算）并提交给甲方，《对账单》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作为结算依据。甲乙双方核对无误后，乙方应当提交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甲方收到发票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处置费用，；乙方逾期提交对账单或发票等，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条款各自开票付费，收费和付费不对冲。以上结算方式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公司全称： ；收款银行： （联行号： ）；银行账号： 。3.2、因故双方协商退款退票时，若付款方无法正常退票导致收款方税务损失的，由付款方承担相应税金。3.3、实际废物进场量以甲乙双方签章确认的数据为准。具体可使用甲方或乙方地磅免费称重，过磅时，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应严格区分不同种类的废物，分别称重。对于需要以浓度或含量来计价的有价废物，以双方交接时的现场取样的浓度或含量为准，该样应送至乙方指定的机构进行检测，任何一方对称重有异议时，双方协商解决；若甲方要求第三方称重，则由甲方垫付相关费用，如乙方称重无问题的最终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乙方称重有问题的最终费用由乙方承担。双方对称重存在争议期间，乙方有权拒收甲方的危险废物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工作。3.4、若实际进场废物检测结果的“核准废物成分”超过本合同定价依据时，双方通过协商调整结算价格。任一指标超出范围后处置费价格另议，检测结果以废物入场时检测结果为准。针对超标情况，甲乙双方重新议价无法达成一致时，乙方有权停止收运与本合同不符的甲方危险废物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工作。3.5、如危险废物涉及乙方付费，（此处付费指标），甲乙双方应在交货时共同取样，当面封存公样并签字，由乙方保管。以乙方检测结果作为结算依据,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对检测的结果存有异议，双方共同协商指定第三方检测，由存疑方垫付检测费用。3.6、铜价：按收运当日上海期货交易所当月均价\当日收市价作为结算基准，当铜价不在以上价格区间时，双方另行商议价格。3.7、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因履行本合同造成甲方或第三人损失的，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并且承担相应责任，甲方因此支出的费用乙方应当予以赔偿。3.8、乙方应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东莞市的相关的规定依法处理危险废物，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危险废物在运输、装卸、处置过程中发生人身或安全事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3.9、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每逾期一天的应当按500元/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3.10、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相应费用的10%支付违约金。3.11、乙方出现如下情形之一，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经支付的费用，并且支付总价的20%的违约金（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1）未按约定履行本合同义务逾期超过10日的；（2）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项目全部或部分分包给第三方；（3）乙方失去相关资质或能力的；（4）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5）除另外约定外，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经甲方要求乙方整改（如整改期限双方未能达成一致的默认为10日），拒不整改或逾期未整改完毕的；3.12、甲方为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所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告费等）、均由乙方承担。3.13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款、损失等费用，甲方均有权在直接履约保证金额或未付处置费用中扣除。3.14、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仍有权聘请第三方处理危险废物，乙方不得以本合同为由提出异议。 |

四、其他

4.1、修改内容： / .

4.2、通讯信息

|  |  |  |
| --- | --- | --- |
| 公司地址 |  |  |
| 收运地址 |  |  |
| 收运联系人 |  |  |
| 收运联系人电话号码 |  |  |
| 电子邮箱或传真 |  |  |

|  |  |  |
| --- | --- | --- |
| 公司全称（合同章/公章） | 甲方：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 乙方： |

**此仅为合同书样本，中标人需根据实际情况和甲方签订相应的合同！**

##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目录

目录

格式自理。

注：

1、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应当具备目录。

#### 附件1.评分标准索引表

评分标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细则 | 分值 | 页码范围 |
| 商务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评审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评分标准索引表。

## 价格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 附件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单价（人民币，元/吨） | 总价（元） | 完工期 | 备注 |
|  | 小写： 　 　大写：　 　  | 小写：大写：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注：

1、投标总价栏须用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2、招标单价不超过2406元/吨，按实际处置量结算。**

3、温馨提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报价、填写开标一览表是导致投标人废标的常见问题，请投标人仔细填写，认真核对。

#### 附件3.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总价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商务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 附件4.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公告/采购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及“唱标信封”：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4. 我方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5.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6. 我方承诺，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电子邮箱：

电话/移动电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全称）：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投标人名称:

单 位 性质：

地 址：

成 立 时间：年月日

经 营 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及参加项目谈判，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移动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箱：

日 期： 年 月 日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7.资格申明

资格申明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具备投标人邀请中所要求得资格条件，已清楚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二、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 xxxx 公司（采购人）及 xxx 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年月日

#### 附件8.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 附件9.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1. **符合投标邀请书“投标人资格要求”其他要求对应的证明文件；**

1.1提供最新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1.2提供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2025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1.3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供应商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

1.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1.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文件。**

**依法缴纳税收及无欠税的证明材料开具流程**





#### 附件10.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前三年内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XX）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以上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分，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11.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 附件12.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需求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名称 | 采购要求 | 投标实际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中商务要求，说明已对采购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商务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商务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商务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 附件13.业绩表

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 | 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2. 业绩表所列出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的，并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请勿提供虚假、过期材料，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附件1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xxxx项目） （项目编号：xxxx）的招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1.（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本次投标中，以（公司全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工作，并代表联合体成员递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2）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成为无效投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六、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本协议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 技术文件

（单独装订成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 附件15.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名称 | 采购要求 | 投标实际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中技术规格，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2、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完整，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书”的内容并对采购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技术需求书”所描述内容的义务，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3、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正”、“负”或“无”，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5、如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技术要求的条款全部响应的，也可以在表格下面用文字总括性的说明。

#### 附件16.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项目实施方案

1、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临时投入的设备

2、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投入的人员以及具体工作安排

3、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实施流程

4、服务方案

5、..........

自行编写。

#### 附件17.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格式

实施本项目的有关人员资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岗位 | 性别 | 年龄 | 技术职称 | 专 业 | 资质证书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注：

1. 投标人可按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本表格。
2. 该表格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按实际情况自行制订。

3、投标人若未提供或未填写完整则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人员要求，因此对投标人投标产生负面影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附件18.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本单位已按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要求，于年月日前以 （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 年 月 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 元），

汇款账户名称：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帐 号：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 户 银 行： （ XX 银行 XX 分行 XX 支行 ）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  |
| --- |
|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 附件19.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 （甲方）

鉴于 （地址： ，下称 “乙方” ）已保证按 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 ）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约定，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即人民币 （RMB 元）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乙方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 （银行名称），受乙方的委托，不仅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而且作为主要的责任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甲方提出因乙方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7个工作日内为甲方扣划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RMB 元）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任何甲方与乙方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服务期结束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后，双方签字之日起7天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时不需提交正式保函，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格式即可，乙方在签订合同时提交正式保函。

#### 附件20.预付款保函（适用于预付款支付）

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银行编号：

致： （下称“采购人”）

鉴于 （地址： ，下称 “中标人” ），已保证按 承包合同书（合同编号： ）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 即人民币 （RMB 元）的不可撤销银行预付款保函，以保证中标人履行合同的相关条款。

我方 （银行名称） ，受中标人的委托，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采购人提出因中标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收回上述金额内任何付款的书面要求后，于7个工作日内为采购人予以支付并保证到达采购人账户，以保证在中标人没有履行或部分履行合同条款的责任时，采购人可以向中标人收回全部或部分预付款。

我方还同意，任何采购人与中标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有效期从保函开立之日起至采购人向中标人抵扣完所有预付款之日止。

保证人：（公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确认保函内容即可，如中标再由银行出具保函。**

唱标信封

（单独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 附件21.唱标信封内装（内容务必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致）

一、开标一览表加盖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除外）；

四、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含银行汇款凭证）或投标保函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电子文件（U盘，须含盖章版PDF投标文件和WORD版投标文件各一版，文字采用WORD文档，计算表格采用 EXCEL文档。）